

活着读书心得 活着九年级读书心得(优秀10篇)

教学反思可以从教师角度出发，思考如何更好地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接下来是一些写得出色的培训心得，我们一起来欣赏和学习吧。

活着读书心得篇一

一次偶然的机会，我读了余华的《活着》，书中讲述了一位叫福贵的富家少爷，先是把家产赌光沦为一无所有的穷人，父亲气恨而亡；接着他不幸被国民党捉去当壮丁历经死难而幸免于世，但母亲却因病去世；再接着儿子有庆被抽血至干而死，女儿凤霞产后的败血症而亡，妻子家珍得软骨病最终病死；继而女婿二喜工伤而亡，外孙子苦根因吃豆子被撑死了；最后，只剩下老了的福贵和一头牛的故事。

余华在序中这么写，“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我喜欢与年迈的老者交谈，因为与他们交谈总能使我对人生多一份思考。已到暮年的他们，不是痛苦地与这个世界说再见，惶恐着死亡的到来，亦不是在生活的磨练中留下哀愁的容颜，抱怨着不公的昨天。我看到的是，岁月的磨练让心灵在尘埃中洗尽铅华，洁白纯净。游览过万千世界，经历过生命的倾盆暴雨，凝聚而成的却是生命的一泓清水，给似水流年增添了柔和，让生命在落叶中安享静美。恬静的年华里，他们不再问花开几许，只问是否浅笑安然。

《活着》里面有一句话非常棒，“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生命只有一

条，失去了就真的没有了，这是无价的，是用金钱也买不了的。人生无常，聚散离合。在每个离别的路口，我们只能目送着一个又一个的背影，重重叠叠的留恋不舍载满了无尽的牵挂祝福。在生命与灵魂融汇的瞬间，凝聚着的是美好、幸福，这瞬间所迸发出的光华值得我们用一生守候，永世珍藏。

老者的的心灵都如同流水经过的鹅卵石，晶莹透亮。年少的我们又怎能吸收全部的光芒？只因为，芸芸众生，不免沾点人间烟火，不经历时事沧桑的磨练又怎能得到真正的修炼，让淡然演绎一生呢？但是，这份淡然的人生态度却多多少少给予了我一份前行的从容。就像一位哲人说过，其实生活到头来不过是虚惊一场。暮然发觉，原来那么多随风而逝的过往都变成了岁月的逝水沉香，成长的苦痛似乎如风中的记忆，轻描淡写。我开始学着反转青春呓语背后的宁静，轻轻敲打着岁月的皱痕，只希望人生的光景中，我仍然可以选择做回那个积极乐观的自己，让心如镜，悠然前行。

生命本就是一场旖旎多姿的单程旅行，其魅力正在于它的单程，在于它的有去无回。既如此，我们就当心神清明，盛装华服地踏上这程生命的幸福之旅，享受生命的奢华。在似水年华中谱就生命的华美乐章。

生活的路还很长很长，生命还得一路高歌，一路向前。活着，比什么都重要。活着，真幸运。

活着读书心得篇二

一次偶然的机会，我读了余华的《活着》，书中讲述了一位叫福贵的富家少爷，先是把家产赌光沦为一无所有的穷人，父亲气恨而亡；之后他不幸被国民党捉去当壮丁历经死难而幸免于世，但母亲却因病去世；再之后儿子有庆被抽血至干而死，女儿凤霞产后的败血症而亡，妻子家珍得软骨病最终病死；继而女婿二喜工伤而亡，外孙子苦根因吃豆子被撑死了；最后，只留下老了的福贵和一头牛的故事。讲述了眼泪的宽广和丰

富。读完这个平凡的故事后，令我意味深长也让我明白了绝望的不存在。

余华在序中这么写，“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职责，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我喜欢与年迈的老者交谈，因为与他们交谈总能使我对人生多一份思考。已到暮年的他们，不是痛苦地与这个世界说再见，惶恐着死亡的到来，亦不是在生活的磨练中留下哀愁的容颜，抱怨着不公的昨日。我看到的是，岁月的磨练让心灵在尘埃中洗尽铅华，洁白纯净。游览过万千世界，经历过生命的倾盆暴雨，凝聚而成的却是生命的一泓清水，给似水流年增添了柔和，让生命在落叶中安享静美。恬静的年华里，他们不再问花开几许，只问是否浅笑安然。

《活着》里面有一句话十分棒，“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生命只有一条，失去了就真的没有了，这是无价的，是用金钱也买不了的。人生无常，聚散离合。在每个离别的路口，我们只能目送着一个又一个的背影，重重叠叠的留恋不舍载满了无尽的牵挂祝福。在生命与灵魂融汇的瞬间，凝聚着的是完美、幸福，这瞬间所迸发出的光华值得我们用一生守候，永世珍藏。

老者的的心灵都如同流水经过的鹅卵石，晶莹透亮。年少的我们又怎能吸收全部的光芒只因为，芸芸众生，不免沾点人间烟火，不经历时事沧桑的磨练又怎能得到真正的修炼，让淡然演绎一生呢但是，这份淡然的人生态度却多多少少给予了我一份前行的从容。就像一位哲人说过，其实生活到头来但是是虚惊一场。暮然发觉，原先那么多随风而逝的过往都转成了岁月的逝水沉香，成长的苦痛似乎如风中的记忆，轻描淡写。我开始学着反转青春呓语背后的宁静，轻轻敲打着岁月的皱痕，只期望人生的光景中，我仍然能够选取做回那个

用心乐观的自己，让心如镜，悠然前行。

生命本就是一场旖旎多姿的单程旅行，其魅力正在于它的单程，在于它的有去无回。既如此，我们就当心神清明，盛装华服地踏上这程生命的幸福之旅，享受生命的奢华。在似水年华中谱就生命的华美乐章。

生活的路还很长很长，生命还得一路高歌，一路向前。活着，比什么都重要。活着，真幸运。

活着读书心得篇三

在九年级下册的学习生活中，读书一直是重要的任务。在这个学期，我们读了很多不同类型的书籍，如小说、诗歌、随笔等。我们阅读这些书籍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了解这个世界、拓宽自己的思维视野、提升自己的语文素养。今天，我想分享一下我在这个学期的读书心得体会。

第二段：感受

阅读书籍不仅是为了获取知识，更是为了享受阅读的过程。在这个学期中，我更加深入地理解了阅读的意义。我体会到了阅读对于身心健康的重要性。每当我沉浸在书籍中时，烦恼与疲惫烟消云散，仿佛沐浴在阳光下，感受到心灵的喜悦与愉悦。

第三段：启示

在阅读中，我也发现了许多有益的启示。一本书即使只有寥寥数语之间，也可能会促使我们思考人生的意义，或唤起我们对于人性的重要认识。比如《叶嘉莹》这本书，引领人们思考一个简单的问题：何为真正的爱？其深含的哲理与道理不仅仅局限于小说本身，还引发了我对于人际关系、情感等方面的思考。

第四段：重要性

读书的意义在于，它能够帮助我们认识、了解、理解并反思人生、环境、文化等方方面面。九年级下册所读的书籍内容涵盖了历史、文化、哲学等领域，这也是我们成长和学习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读书，我们不仅能够强化自己的语言表达能力，也能够激发我们的想象力和对于世界的好奇心。

第五段：结语

阅读就像食物一样，它能够养育我们的思想，有效地滋养我们的心灵。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我将继续保持对于读书的热爱，并不断地寻找那些能够帮助我实现自我提升的书籍。总的来说，通过这学期的阅读，我更加明确了自己阅读的目的与意义，并非常感谢这个学期的学习所带给我的丰富体验。

活着读书心得篇四

人活着为了什么？人活着不为什么，只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而世上却有成千上万的人始终不明白，他们总以为活着只是为了幸福，只为了爱情，只为了养家，只为了金钱，只为了做官，只为了别人。当他们达不到目的时就跑去结束自己的生命。

有些人觉得自己的命不好，自己改变不了自己的命运，对自己前途不怀有任何希望，于是他们也选择了在这个世界上消失。亦有些人，在碰到了点儿大的困难时，选择了后退，后来他们觉得退缩也不是解决方法时，于是他们也与世界说了声再见，然后挥手而去了。

小时候，我曾想过自杀。自杀，现在一想，咳！一个惊心动魄的词语！那是小学时，我的数学糟透了，每天都要被数学老

师罚留堂。我写的作文在语文老师的眼里永远都是次等货。那段日子真令我活得心惊胆战的，每天都期待着可爱的老师们不要当着全班五十多位同学的面对我一个人实行鞭策，但老师们还是这样做了。我没了面子，没了自信心，没了立足之地，没了表现自己的机会，没了一切。世界没有了任何色彩。但我还有一条生命，活生生的。我想结束她，结束了她我就可以逃开一切。但当我站在家里阳台向下望时，当我一步一步爬上长城时，我突然发觉，我并不想死。若我想死，我早就可以跨出阳台上的栏杆一跃而下，在长城上可以将扶紧栏杆的两手松开，往后一躺……那是多么触目惊心哪！我不想死了。

后来我找回了自信心，找回了面子，有了立足之地，大家对我有了几分羡慕，自然有了表现自我的机会。我的心情如同拥有了一切一样兴奋。庆幸当初我没有做愚蠢事儿啊！是啊，人只要活着，就有希望。

人只要活着就是一种胜利。没有比活着更好的事，也没有比活着更难的事！生不可选，死不该选，惟有硬着头皮活着！

活着读书心得篇五

故事一开始，作者以一个去乡间收集民间歌谣的旁观者的角度，聆听了福贵老人悲惨坎坷的一生。并坦言再也没遇到一个像福贵这样令他难忘的人了，对自己的经历如此清楚，又能如此精彩地讲述自己是如何衰老的。也许是困苦的生活损坏了他们的记忆，面对往事他们通常显得木讷，常常以不知所措的微笑搪塞过去。从福贵父母的死，妻子家珍的死，儿子有庆、女儿凤霞的死，女婿二喜、外孙苦根的死，没有什么比时间更有说服力了，因为时间无需通知，就可以改变一切。福贵说，像他那样，说起来是越混越没出息，可寿命上，他认识的人一个个死去，可他还活着。活着才知道能够活着的艰难，活着才知道只有活着才有意义，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因为赌

博，败光了家产，从阔少爷到佃户，一夜之间的身份改变成了他人生的转折点。在他的生命中，几个名字撑起了他的一生。

家珍，一个善良而坚韧的女人！富裕的生活没有让她变得慵懒世俗，反而愈加衬托出她的高贵。富裕的时候她并不高傲，转折时她并不惊慌，怀着8个月的身孕在牌场上哀求福贵戒赌回家，从大小姐到一名困苦的农妇；失去有庆的悲痛，凤霞走时的镇静，加上那让她难堪的软骨病，对于她，活着是一种沉重！

有庆，一个可怜而乐观的孩子！在城里出生半年就被母亲带回了茅草屋，也就那么短暂的生命却经历了几次的生死磨难。最真切的感觉是他对羊的喜爱，赤脚走几十里从来不喊累，那么小的孩子每天就这样上学、割草、喂羊从不怠慢，最痛心的是他的夭折，一个这么可爱懂事的孩子却被一位想要讨好县长的狠心医生活活地抽血至死。这对于他来说是一个太过残酷的世界。对于他，活着是一种折磨！

凤霞，一个失聪而纯净的孩子！一场疾病夺取了她的言语，却夺不去她那颗天使般的心。优越的童年的背后是无穷的灾难，而一个柔弱的女子却支撑着一个破碎家庭的重担。最让我感动的是她对于父母的理解和对弟弟的爱护；最让我心酸的是她为了一段地瓜和别人争夺，仅仅为了给家人一点干粮；最让我痛心的是由于不能说话而遭受的欺凌；最让我惋惜的是幸福向她招手时，她却在迎接一个新生命的到来后悄然离去！对于她，活着是一种生命的延续！

二喜和苦根，一对在书中短暂走过的父子，却也只是在福贵悲惨的生活中增添几分苦涩，对于他们，活着是一种幸运。

一个个走过的人，让经受了坎坷的福贵，最后近乎了麻木，对于他，活着只是等待着死亡的自然到来，于是，那头夕阳下的老牛就和他默默相伴而行。

我想，对于福贵来说，没有什么美丽人生，活着才是他全部的力量，也是他唯一的希望。坚忍地活着，顽强地活着，苟延残喘地活着。我也默默地忍受过孤独，我也一个人承受过失意，我也独自地等在黑暗中，在伤心欲绝的时候，我也彷徨过，痛苦过，挣扎过，也感受过生活的无常。但是却不曾放弃，不曾对生活失去信心。因为我知道，人生下来便带有一种力量，不是与命运抗争，而是与命运为友。人是世界上最脆弱又是最顽强的生物。如果我们不能将人生过得完美，我们可以将人生过得完整。

人的生命，似洪水奔流，不遇着岛屿与暗礁，难以激起美丽的浪花。失意与痛苦，从来就不是消沉的理由，它们只是人生路上一块小小的石子，或许会硌脚，或许会绊倒，但是我们依然可以向前走去。它们或许不能让人生变得更加美丽，但是这才是人生的意义。

形形色色的人生，小则为了家庭，为了事业，大则为了社会，为了国家。每个人活着都有一个目标，都有一股推动自己进步的力量。为什么而活着，怎样活着，是平庸的活着，还是有意义的活着，生活中，太多人因为人生中的一个小目标一两次失败而灰心丧气，他们失意，他们堕落，他们失去自信，有的甚至失去活着的勇气，皆因没有真正领悟活着的意义，就现代社会而言，活着虽没有福贵那样艰难，但是想要活的有意义却并不那么轻松。人生需要奋斗，需要不停的翻山越岭去寻找下一个出路，人生需要坚强，需要不停的自我疗伤去面对下一个荆图，人生需要坚持，需要在一次次的摧残后站起来继续前行。活着，不仅仅是活着，而是有意义的活着。

无论山河如何变迁，时代以何种速度继续更替，生存对于人的价值却始终如一。我们生来就为活着，为了活着而打拼，为了活着而承受生活各方面的有形与无形的压力，我坚信，只要不放弃，未来终可期。

活着读书心得篇六

《活着》是余华的代表作之一。它讲述了在伟大时代背景下，徐福贵的生活和家庭不断遭受内战、三反五恶、大跃进、文革等社会变革的煎熬。最后，他所有的亲戚都离开了他，只留下老人和一头牛。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欢迎品鉴！

第一篇:余华《活着》九年级读书心得2022年

前几月，听闻大学隔壁班的一个女孩子跳楼自杀了，研究生还未毕业。具体原因也不好去揣度了，留给大家一阵唏嘘，而自己又重新思考了一下活着的意义。

最近拜读了余华的作品《活着》，作者认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余华认为作家的使命不是发泄，不是控诉或者揭露，他应该向人们展示高尚。而他所说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与恶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眼光看待世界。所以他以异常冷静地笔触描述了福贵老人的一生，告诉我们活着就是活着。

翻开血红的封面，主人翁一幕幕生活画面清晰呈现在脑海里，合上书本已成记忆。福贵生于富贵家庭，年轻时放浪不羁，将家产挥霍一空，成为普通佃户。后被强征入伍，九死一生逃回老家。在那样的年代，生存不容易，福贵眼见着自己的亲人一个个死去，最后只剩自己和一条老牛。老牛是他因同情从屠夫手中买下来的，这印证了那句话:眼因流多泪水而愈益清明，心因饱经忧患而愈益温厚。

福贵承受住了难以承受的苦难，垂垂暮年与老牛相伴，和老牛念叨着亲人的名字，唱着歌谣: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

在我看来，生命是载体，而生活是内容。不管我们一生要肩负多少责任，或者经历多少磨难，又或者享受多少辉煌，都是由生命来承担。无论何时何地，都不能看轻生命，同时还应该积极乐观地去面对那些或好或坏的事情。

第二篇：余华《活着》九年级读书心得2022年

读完这本书，我哭了好几次，泪水打湿了一大片枕巾。第一个让我流泪的地方是有庆给他老师输血时被活活抽死的地方。多么懂事、可爱的小孩，每天上学前、放学后都去割草放羊，羊就是他的另一半，而且还那么孝顺好学！这不仅让我想起了我的童年生活。我的童年也是和羊一块长大的。那么是什么原因造成有庆被活活愁死的悲剧呢？我想可能是这个社会现实造成的吧！作为当时的医生，能救活县长夫人是能得到好多好处的，而救不活却可能招来祸患！而一个平常农家孩子的命能值几个钱？臭死了大不了赔几个钱！

在他们看来有庆的命就像一只羊、一头猪，用得上已经很好了！这不仅有让我想起了几年前看的一篇报道。同坐一辆车的农民和工程师一块出车祸死亡，工程师被补偿了几十万，而农民却只有5000！难道工程师的命是命，农民的命就不是命了吗？为什么会有如此大的差距？为什么要分等级？为什么法律上写着平等公平，而一边又做出违背自己诺言的事？我并不是崇洋媚外的人，可在许多方面我们的确应该向西方国家学习！

而现实生活中，受到打击挫折如工作不顺利、高考落榜、爱人趋势等而选择死亡的有多少人！他们不知道或者才是勇气、才是胜利！他们的命不只属于他们自己，还有父母等等！他们在这个世上还有未尽完的责任与义务！福贵亲手埋葬了六个至亲至爱的人。不知是命运对他的特别眷顾或是另一种惩罚，他活了下来。在历经了那么多另人难以想象的苦难之后，他学会了忍受，忍受生活的重压。他只是很单纯地为了活着而活着。

记得有那样一句话：

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长成为一个希望，他们就是我们的双手。不管身上承受着什么，不管脖子上套着什么，不管肩上负载着什么！

所以或者是一种幸福也是一种煎熬！但不管怎样，生命只有一次，生命是宝贵的！我们要像富贵一样，不管发生什么，都要坚强的——————活着！

第三篇：余华《活着》九年级读书心得2022年

活着或死亡都是一个年轻生命难以驾驭的题目。同样是一本薄薄的让我只用了一个下午就读完了的书。巧的是读了几页便发觉心这本书为背景的电视剧我竟看过，这让我更真切地体会到了这书的含义。

《活着》从一个旁听者的角度道出了一个普通人平凡而曲折的一生。主人公福贵生活在那个纷乱特殊的年代，经历了战争，杀伐以及一系列动荡的生活，经历了家庭的兴富到衰落，身边人陆续的死去。在他们一生中，不知失去的多少东西，失去金钱，失去亲人，最后只剩下一头瘦骨嶙峋又险些被人宰割的老牛与他为伴。尽管是这样，他还是友好地面对世界，一切伤痛的往事在他口中都变得那样的平淡。也许当我们的生命已将要走到尽头的时候，回望以前的一切，才会做到安下心来对待，才会做到清醒的重新认识所有的事。我想起陆幼青的死亡日记，那不也是站在生命的边缘真正完全而清醒的对世人讲述一切。

读到家珍死去，这是我看到的所有生离死别中最宁静的一段，也是最真切的一段，想起阿朱死后乔峰抱着她的尸体的痛器失声，想起陈家洛听闻心上人香消玉殒后流下的懦弱眼泪，想起莎翁着作中男女主角一次一次的撕心裂肺和悲痛欲绝，我想人活一生，总要承受这样的击，而多年之后，当身边的

人一个个全都被岁月带走了，那时的我们也许真的会选择一种平静，它是多年的感情磨合而成的，是沧桑的经历，浇铸而成的。数十年后的我呢，我是否可以面对着一塘残荷将过去的伤痛记忆娓娓道来，我对自己的过去是否清楚地知道并且敢于面对，我不敢说。

这个世界的确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尽荣华，有人却要像福贵一样，面朝黄土背朝天，挥洒着血汗过完一生。面对这样的不公，憎恨逃避都是徒劳，甚至我也说不清到底该怎么做，我面对的是无法自由选择生活方式的无奈和内心与现实的强烈，盾，在这样一个状态下，我一面应付着现实中的琐碎，而在内心寻求思想上的解脱，但不管怎样，我始终希望自己能对世界友好，尽管天性中的倔强与后天形成的反叛也许会导致我走上叛逆的路。

生老病死，我们都得一样一样地过，生命只不过是这个过程罢了。我只是希望能按自己的意愿选择一个方式，真实清醒并发自内心的去实现它的价值，到了那一天，但愿我能带着平静的微笑向世界道个别，也对身边的人说声再见。

活着读书心得篇七

有的人活着是为了满足个人的物质享受，有的人活着是为了追求一种精神，还有一种人活着不是为了什么，也不知道为了什么。他们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而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正如《阳光的快乐生活》中所唱的那样：糊里糊涂地活着也挺乐呵！虽然他们并不乐呵，但他们的生活态度诠释了生命的真谛！

打开《活着》这本书，耳边悠扬地响起美国民歌《老黑奴》，听着听着，仿佛那位饱经风霜的老黑奴不经意间走进了我的视线：枯瘦的骨架外面搭着一件滥衫掉色的破布，散乱的头

发被风吹的更加散乱，黝黑的面颊上爬满了岁月的皱纹。不由的，我对老人生出一种怜悯之心。他向我挪动着，躯体弯得像一个拉紧的弓，似乎在拼命的直起身，想往远方看，然而始终没有抬起头来，但还是让我看到了他的腮部在动，好像在诉说着一个生命的不幸。

他一生经历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乐观地面对生活，没有一句抱怨的话。他是不是已经麻木了呢？人生的苦难已经超越了他所能承受的范围，但他没有选择逃离，而是勇敢地与生命抗争。

每当我无所事事，寂寞缠身之时，我都会思考，人到底为什么要活着呢？这时，老黑奴的形象跃然于我脑海，他仿佛问我：“今天你过的怎样？其实我每一天都过得比这还累。”

我醍醐灌顶般顿悟，当生命不断超越它的极限时，就会自然的表现一种超然，一种高尚。这种高尚又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与恶的一视同仁。

我尽情的享受着这一刻的超然，老人渐渐远去，然而始终没有走出我的视线……

福贵，这个曾经风光一时的富家少爷，因自己年少时的无知和为所欲为，毁掉了自己和家人的幸福。我一开始很憎恶他，看到他那么无情地对待家珍，那么愚昧地赌完了家产，那么残酷地在一夜之间让这个曾经殷实的家庭，走向了生活的底层，尤其当他的父亲死在粪缸边上时，我觉得自己在那一时恨不得对他挥刀而向。

经历了战争，经历了磨难，福贵开始对家人珍惜和爱怜了。这个时候的他，已经悄然地让我改变了对他的憎恶，开始同情甚而喜欢他了。我不知道一个人的命运是否会真的像福贵那样跌宕，那样凄惨？一个含着金钥匙出生的富家少爷，无知、无虑、无忧、无情；一夜间的沦落，刺醒了他麻木的心灵，慢

慢的，他跳出了沉沦，开始了担当，我也开始了欣喜和欣慰，尤其他对家珍的关怀和儿女的怜爱，让我不由得祈愿他们一家人从此过着幸福、甜美的生活。

余华的《活着》是我在最近才刚刚看完的，尽管在阅读它之前就已经听身边看过的朋友剧透了该书情节之悲愁，但就是在有所心理准备的情况下阅读了这本书，内心还是错综复杂，字字段段都能戳中我的泪点，阅读完之后的几天中，每每会忆起小说中的故事情节，一股莫名的哀愁便自然而然地涌上心头……“往后的日子我只能一个人过了，我总想着自己的日子也不长了，谁知一过又过了这些年。我还是老样子，腰还是常常疼，眼睛还是花，我耳朵倒还是很灵，村里人说话，我不看也能知道是谁在说。……做人还是平常点好，争这个争那个，争来争去赔了自己的命。像我这样，说起来是越混越没出息，可寿命长，我认识的人一个挨着一个死去，我还活着。”

从这段话里，似乎看到了一个经历过人生大起大落的苦命人在诉说着自己的普世哲学，是呀，如果人的一生，用寿命的长短来衡量一生的价值，那么做到无欲无求，不争不抢，也不失为一种处世智慧。

看似一个普普通通的耕田老人，其内心的坚毅、信念的不催是任何人都不能比得上的。他不仅是经历繁多悲苦，他所生活的时代也是动荡不安、混乱不堪的，个人命运的悲苦加上时代的不幸，两者交织起来，能够存活于世已属强者之列。当看到文末，他同他的老牛“福贵”说着他亲人生前的名字时，可以想见，他的内心深处还是活在他所想象的一大家子人都在一起时的场景。或许有人会好奇，是什么支撑着他活到了现在，我想，也许就是隐藏在心里的那一个“温暖港湾”吧，在那里，一家人其乐融融，没有贫穷、没有苦痛、没有忧愁……活着对于锦衣富食、无忧无虑的人来说是极其容易的，而对于如同福贵这一类饱受苦难、无依无靠的人来说却是看比登天的难事。我似乎看到，福贵正同他那头老牛

慢慢随着夕阳的隐去而缓缓前行，留下一串串深深浅浅的脚印和蹄印，那蹄印上面则闪闪的隐现着“我还活着”几个大字。

那么活着的意义到底是什么呢？是为了体会尝尽人生百态后的大彻大悟？还是为了享受世间缤纷多彩的事物？亦或是为了实现既定的人生奋斗目标？这一问题可能过于宽泛而抽象，许多人也许并未好好想过这一问题，即使被人问起，可能也会有人一笑带过，并留下一句：“哪那么多的文人感伤与问题呀？”不管如何，你我存活于世，都应好好活着。

如果不知道活着的意义，那么请继续活下去，去找寻活着的意义，未尝不是一个好的选择。不论是历史、现在还是将来，只要活着就值得好好珍惜，毕竟每一个明天都是未知数，既然是未知，那么今天的我们就可以有所期待。

点评：活着，是一种状态，一种勇气，一种不平凡的平常。此时的他，都还未经过人生中寒风冷雨的洗礼。一块顽石，这样被生活裹着随波逐流，等待命运的激流将他打磨成璞玉。为此，我们应学会在刀丛中赤足舞蹈，在烈火中冷静沉着。

福贵相遇，使我对以后收集民谣的日子充满快乐的期待，我以为那块肥沃茂盛的土地上福贵这样的人比比皆是。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确实遇到了许多像福贵那样的老人，他们穿得和福贵一样的衣裤，裤裆都快耷拉到膝盖了。他们脸上的皱纹里积满了阳光和泥土，他们向我微笑时，我看到空洞的嘴里牙齿所剩无几。他们时常流出混浊的眼泪，这倒不是因为他们时常悲伤，他们在高兴时甚至是在什么事都没有的平静时刻，也会泪流而出，然后举起和乡间泥路一样粗糙的手指，擦去眼泪，如同弹去身上的稻草。

一个人的一生装进了一本仅仅几百页的书，没有对人物心理浓墨重彩的渲染，只是简单的叙述。讲的人娓娓道来，平静的叙述，听的人心里却波澜起伏，久久不能平静，这大概就

是余华的高明之处吧！

福贵，又富又贵，多好的名字啊，这也是他的父母对他的期望，光宗耀祖、又富又贵，可他的一生却是潦倒穷困、厄运相随。年少轻狂，仗着家里吃喝嫖赌，等到输光家产，父母离世才幡然醒悟，但觉悟、改变并没有阻止厄运的脚步，在那个年代生活本就难以为继，儿子、妻子、女儿、女婿、外孙又相继离世，只剩下他孤零零的活着，他亲手埋葬了自己所有的亲人，与一头老牛为伴，书中有一句话说的很好，活着不是为外在的事物而活着，而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活着，对福贵而言只是一种生活状态，他的心经历太多苦难，已变得波澜不惊，看透人生的磨难，才豁然开朗，才能够平静的叙述那些常人难以承受的苦难，才能日出而作日落而归安静的度过人生的黄昏。

福贵的故事能够打动人不是因为命运给了他接二连三的刺激，而是那种经历苦难、看破人生后的豁然开朗，亲人离世、白发人送黑发人这样的故事并不离奇，但却是异常痛苦的，当亲人相继离开后，福贵大可以一死了之结束这悲剧痛苦的人生，可他没有，他选择接受，好好的活着，种。种地、唱唱歌、和老牛说说话，他困苦的一生让人感慨，但他平静的讲述才真的让人心疼，真的打动人！

现实生活的无情与残忍，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宽广，而活着，纵容要承受众多难以接受的痛苦，却依然要坚韧、顽强，这大概就是生命的力量，活着的意义罢！

活着读书心得篇八

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题记

最近拜读了余华的小说《活着》，故事以主人公“福贵”讲述自己的一生为主线，贯穿时代大背景为附线，刻画了一个在动荡的时代背景下，小人物的随波逐流，悲欢离合。

福贵年轻时可以说是典型的纨绔少爷，早年就已经阅历人生繁华，肆意纵享富贵荣华，然而也许和那个畸形的时代一样，繁华总是犹如镜月水花，经不起现实一点残酷的风吹草动，“富贵”的福贵那么弱不禁风，转瞬即逝。想必，余华也是通过福贵命运的离奇改变，狠狠的讥讽了那个时代的荒唐可笑。

繁华落尽，接踵而来的便是一个纨绔子弟难以适应时代的不堪命运。福贵的人生第一次出现悬崖式的下跌，从一个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富贵”人生转变为自食其力，必须面对人生一个残酷而不可逆转的真实命运。想必这时候的福贵，活着，并不是真正的活着，而是对生的不舍，对死的恐惧，甚至可说，对往日“富贵”逝去的不甘不舍和迷离眷恋。面对着不可逆转的过去和未来，福贵可说“胆小”，他没舍得自己接下来的“生”以死来解决，他很“勇敢”的去顺应了命运的转变，去适应新的社会角色，去迎合时代的波浪，可说，这时候的活着，简单却真实，仅仅就是为了眼前的一家老小，为了那一口气。

故事的发展正如我们所想的一样，努力总会有改变，福贵在颠簸中，开始摸索到了活着的一点真正滋味，人生这个时候，才算是开始真正的“活着”，为时不晚，福贵的生活开始渐渐的走向了正轨，想必这就是活着的一个意义，只要努力，就会有新的惊喜。

但余华很残忍，他并没有给福贵所认定的“活着”一个赏赐，也没给一个迎来惊喜而喘息的机会，他告诉我们，生活是一个真实的刽子手，它不会赏赐努力，不怜悯努力，该来的还是要来，时代的变迁是迅速的，完全不会顾及人生的适应性，可说，时代给了福贵新生活一记重拳，“稀里糊涂”“莫名

其妙”的被拉去打仗，这个改变，真真切切的映射着那个时代，一切都是“稀里糊涂”的，一切都是“莫名其妙”的。

面对着战场上那些“莫名其妙”的死亡，面对着真正摆在眼前廉价的生死，福贵不仅仅开始明白自己要活着为了什么，并且将这种精神传达给了身边的人，他这时候开始明白了自己活着的意义，那就是再次面对亲人，面对家的温暖，憧憬新的目标。这时候的福贵，对“活着”算是有了自己的再次诠释，活着，也许还就是为了爱，也许是，那一口气，但是，不再是那么“简单”了。

福贵算是幸运的，他想要有目标的活着，生活则给了他机会，从战场上“稀里糊涂”的回来，儿子都可以叫爹了，对福贵来说，算是“当兵”生涯那种动荡中惶恐不安，生离死别的一声宽慰赏赐。

随着新的时代到来，腐朽的东西总是会被淘汰，也包括旧式的“活着”，小说中，余华巧妙运用了枪毙龙二这个桥段对此做了很准确的诠释，在枪毙龙二的时候，福贵被“吓尿了裤子”，并且他准确的听到了“五声枪响”，认定“死的透透的”“要不死的就是我了，”想必，这五枪，不仅仅是对当时腐朽的封建社会的猛烈抨击，也是对福贵先前奢望迷恋生活的彻底粉碎，他对活着有了新的认定，即是，人只要“一个老百姓足矣。”

生活总有喜有悲，媳妇因为过于劳累突然病倒，女儿重病变哑，无奈只能将自己女儿被迫送出去，本来一家子这样贫寒生活也罢，但命运总给福贵以不容喘息。自己儿子小小年纪，被医院活活抽血抽死了，福贵抱着自己冰凉的儿子，可算说，失去了自己活着的一个理由，甚至残忍的说，对他先前“活着”的至高信仰是一个彻底的粉碎和讥讽，生活“羞辱”了他，“讥讽”了他，并且“挑战”了他。然而这个时候的福贵却变得异常坚强，想必他不再是不舍和恐惧，而是开始忍耐和顽抗，他此时明白了再一次活着的意义，那就是挑战生

活，对抗命运。

儿子不在了，女儿总得有个好归宿，命运在旁人看来出现了转机，但好景不长，女儿难产离世，媳妇随后跟着也去了，生命中只剩下一个小外甥和女婿，可以说相依为命，这样活着也是知足，但是老天又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余华总是那么的“作”，那么的“矫情”，读书笔记他继续给我们讲了最后的现实重击，女婿出事了，儿子，女儿，女婿戏剧性的死在了同一个医院，命运再次讥讽了福贵的坚持和信仰，对活着的期许，变得如此绝望和灰暗。

可是，“该死”的福贵，却依然坚挺的活着，因为，他必须活着，不再为任何事，仅仅就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

在整个阅读过程中，我希望虽然福贵一生跌宕，但总得迎来完美的结局，起码，小小的恩惠，福贵老年可以享受天伦之乐，但是造化弄人，亲人相继离去，留下福贵苟活于世，命运太悲哀，生活还有值得留恋呢？好多人会以为福贵可能坚持不住，以后的生活一蹶不振，会以一种更好的方式来表达对生命的态度。但余华却以一个简单的画面做了一个总结，福贵反而买了一头“福贵”的老牛，每天正常生活，过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生活，好像生活不曾对他如此残忍过。对福贵而已，活着是福贵生命的意义，他不再纠结在任何理由和信仰上了。想必，平淡的黑白素写，才是活着的最终尘埃落定。

看到这，我禁不住震惊余华对待生活的态度，活着的真谛，不屈不饶，坚韧不拔，对生活的不服输和不断挑战，对其乐此不疲，才是最好的一个总结。想必没有词语能够准确的表达这部作品对我的震撼程度。唯一能更好理解作品的内容就是，让我可以重新对生活有新的认识，对活在这个时代，有不同的认知，无论哪个时代，活着有着不同的方式，但却有一个共同的意义。

我想，张艺谋后来根据余华的《活着》改编的同名电影，算是给了其中一个诠释，活着，就是为了那一家围在餐桌上吃饭的理由，可以不富不贵，可以不温不饱，一家人在一起，就是活着的意义，简单且奢望。

活着，不是自私的，活着是伟大的，选择了活着，即是选择了伟大。

近期的《朗读者》中，演员胡歌再次提及自己当年的车祸，提到了第二次生命的弥足珍贵，这时候的活着，就是要有社会责任感，使命感，活着，有了新的定义和诠释。多年来，胡歌的荧屏生涯以及生活状态，都以积极向上的方式展现给大家。节目胡歌朗诵了哈姆雷特的经典对白，“生存与毁灭，给予迷途的人，惊讶于生命的可贵。”可叹，一个人对再次活着的理解，能够对他的未来做到多大的改变。

之所以活着，就是要与生活抗争，去挣扎，去争取幸福，直到有一天，能够泰然自若，活得顺气顺神，舒舒坦坦，问心无愧，那想必就是，活着。

那么我的活着呢？我的活着就是服务好每一位过往的司乘人员，坚持为人民服务的理念，秉持良好的服务态度，让每一次的微笑传播的更远，更有价值，这就是把青春的活着做最合适的诠释。我想，随着时光的流逝，我会对工作上的活着有更积极更健康的理解，每一次的转身点头，真情微笑，都是新鲜的面孔，都是新鲜的不一样的感觉，不仅仅是一次心灵的指引，更是一次灵魂的砥砺前行。

正如苏轼曾说“人生如逆旅，我亦是行人”。人生匆匆数十载，哪有那么多的时间去浪费。活在当下，不念过去，不畏将来，活着，就是为了活着，活着，即是一场修行。

活着读书心得篇九

没有人知道自己这一生会经历什么，也没有人知道自己这一生会不会如自己所心仪的那般幸福，而它——《活着》，却让我们在别人完整的人生中找到了那份信念。

前些天，我一时兴起就翻开了那本黑漆漆封面的书——《活着》。起初还有些没有头绪，书中一开始讲述的内容看得我晕乎乎的，毕竟，这个写作的方式与往常有些不大一样，似乎是倒叙，又似乎只是回忆式的。开始着手看这本书的时候，我更多是抱着闲着也没事干的态度，只是看完整本书，我便有了大大的改观。

我记得起初是这样的，文章以第一人称“我”来写作，更多的是给人一种真实且又感同身受的感觉，一开始便由“我”听偶然间遇见的那位名为“福贵”的老人叙述故事为起点，文章用贴切的事情以及那些故事将“活着”的意义表达得淋漓尽致。

在整本书中，其实我感慨颇深。看着福贵从家里放荡不羁的富二代，到由于赌博输掉家产一无所有，再到经历离别与永别后的亲人再相聚，再到儿子离世女儿幸福出嫁，再到妻子女子相继离开后自己与老牛相依为命的生命历程，看似三言两语的概括却蕴含了太多的意味深长。

看着福贵年轻时的放荡不羁，我总会想到现在的自己。年轻时的福贵没能光宗耀祖，染上了赌博，过着纸醉金迷的生活，就连对妻子都谈不上有爱，只认为那本该是作为妻子理应尽的本分，到最后赔光了那仅有的“一百亩田地”，成了名副其实的败家子。而现在的我，亦有年轻时候福贵的影子。

我在本该认真且努力奋斗与学习的年纪，把大把大把如金钱般的时间花在手机上，沉迷于那种网络与童话般的生活，在这个年纪的女孩子有些极为勤快，在学习，上有着自己的追

求与目标;在生活上,懂得多为父母多付出一点。而我呢,看着父母两鬓渐白的头发和那日渐衰老的背影,哪怕知道去心疼,也不曾真真的付出过多少,父母那来之不易的血汗钱在我的眼里竟是那样的轻快。那种少年不知愁滋味的模样,在这书中前后反差竟有些凄凉与可笑。

中年后的福贵,家道中落,没有了一百亩的家产,没有了舒适的屋子,没有了可以挥霍的金钱,一切都得从头再来。他没有因此怨天尤人,因为父亲让他挑铜钱还债使他恍然大悟,从头再来并没有那么好运,只是说,多了些人间烟火的味道与常人的幸福。当他褪去光环后,母亲与妻子的陪伴其实是他最大的幸福。当我读到“他的母亲生病了,他去城中请郎中,途中因帮助一调皮小孩敲门而被侮辱,最后与那家仆人争斗,最后被迫充军,无法为母亲请来医生,一别竟是好几年的光景。”内心竟有些难过。

每个人都知道,是父母把我们养大的,谈不上报答与否,但至少能做得到“孝”,也知道“你养我长大,我伴你变老”。当自己母亲离世,自己竟毫不知情,多年后回来了,竟在妻子口中得知,母亲在临死前还在安慰妻子“相信福贵,他一定不是去赌博了”,说起来,母爱真的很可贵,纵然你有千般不对,她也不曾怨你分毫,哪怕在生命的最后,牵挂的还是她的子女。

这让我想到我的母亲,我和母亲感情是极好的,但是生活中难免会有争吵,有时候我总会和母亲发脾气,却在离家时特别牵挂母亲。我仍记得我刚离开家,在学校住校的时候,那时候刚开始特别的不习惯,在陌生的地方总是有些害怕,而母亲总是无时无刻不在担心我,一天好几个电话,我心里只要不舒服就会打电话和母亲倾诉,那时候母亲总会担心得一夜难眠。当她生病了,她从来不会说告诉我什么,只是会说“我们都很好,你别想太多,认真学习就好。”在母亲的眼里,她的全世界便是我们,是我们这群不懂事的孩子。

后来啊，福贵回到了家里，没见到等候他的母亲，但是妻子与儿女都在等候他，他们重聚了，可那个天真爱笑的女儿却再也听不见再也不能说话了，他们一家人努力的生活着，可生活没有一直眷顾他，十三岁的儿子因在献血丢掉生命，妻子换上软骨病，重担压在自己和女儿凤霞身上，而一个不过十六七的女孩子却要干那么重的活，看得我有些心疼那个女孩子，在那个家中，凤霞付出了很多，只是庆幸后来凤霞遇到了她的良人二喜，才有了些幸福的时光。

再后来，女儿凤霞因难产去世，妻子也病逝了，就连那个善良的女婿二喜也在工作中丢掉性命，而唯一的孙子苦根到最后也去世了，福贵白发人送黑发人，当我看到那一段的描绘“福贵筹钱买了一头只有三两年性命的老牛，与之相依为命并取名福贵，整天在田地里耕种，还在牛的身上叫着自己已逝的妻儿子孙的名字。”看到这儿，我仿佛看到了那个孤苦伶仃的老人和老牛相伴的凄凉场景……其实正如贺拉斯所言：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

无论我们处在人生的哪个阶段，都要记得：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活着读书心得篇十

读过《边城》，便不由自主地想到沈从文先生的故乡凤凰去看一看，让那里清凉的微风吹过脸庞，然后坐在翠翠曾划过的那条小舟上，看看那的端午龙舟赛，看看那儿的大白鸭和绿油油的菜地，还有古香古色的建筑，吊脚楼。翠翠是一个在自然中长大，清秀活泼美丽的女孩。她从小跟着摆渡的外祖父，祖孙俩过着不富足但幸福的生活。

随着翠翠的成长，慢慢认识了两兄弟：天保和傩送。天保是大哥，他忠厚老实，傩送是个阳光又有能力的年轻人，大家都亲切地叫他“岳云”。天保找了媒人去翠翠家，而傩送在

前一天晚上对翠翠唱了很久的山歌，翠翠本打算在清晨告诉祖父。当知道哥哥也喜欢翠翠时，傩送决定跟村人出外经商以成全大哥。天保知道后去追弟弟，不料出了意外，死掉了。傩送因为内疚，还是走了。不久，外祖父也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去世了。只剩下翠翠一个人在渡头守望着。“那个人可能明天就回来，可能永远不回来。”这是最后的一句。

一个凄清的结局，可是却深深地感动了我。故事中那份厚重的感情，是那么朴实，是我们在现在这个浮躁不安的世界里找不到的。